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五批 2026年5月1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	D3GD202605130065	阳江市阳东区大沟镇海头村，海边防护林被砍伐。	阳东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沟镇海头村海边的防护林是2008年台风“黑格比”损毁后，于2009年重新所种植。2025年上半年，阳东区自然资源局在日常巡护中发现部分防护林存在死亡和退化现象，林相参差不齐，林分质量降低，防护功能下降。2025年7月，经阳江市林业局审批（林木采伐许可证号：阳江市采字（2025）00026），对海头村海边防护林病死木实施了择伐作业，择伐面积11.7947公顷。采伐作业完成后由阳东区绿美生态促进中心进行补种木麻黄苗。 2025年9月24日第18号台风“桦加沙”在阳江地区登陆，2025年10月5日第21号台风“麦德姆”也吹袭阳江，两次台风对大沟镇海头村海边防护林造成严重的破坏，林木或被拦腰吹断，或被海浪掏空沙土而倒伏，新种植的木麻黄苗也被沙土掩埋或损毁。灾情发生后，阳江市林业局高度重视，邀请了省林科院专家会同阳东区自然资源局及阳东区绿美生态促进中心到现场查看和评估灾情，并对灾后重建工作进行指导。鉴于倒伏或折断的树木已难有再生能力，遭受台风损毁的沿海防护林带已基本丧失防护功能。经报阳江市林业局审批，对阳东区大沟镇海头村海边防护林受台风损毁的沿海防护林采取了皆伐方式进行更新改造采伐（林木采伐许可证号：阳江市采字（2025）00089），审批采伐面积15.22公顷（包括第一次择伐病死木范围）。同时，按照“因地制宜、因害设防”原则，聘请有资质的技术单位科学编制作业设计和种植，目前大沟镇海头村海边防护林已全部种上了木麻黄苗木。 综合上述，投诉人反映情况属实，但大沟镇海头村海边防护林采伐是台风损毁需要更新改造，并报阳江市林业局依法审批采伐，属于合规正常采伐。	属实	妥善回应信访人合理诉求，做好政策解释沟通，推动问题闭环化解。同时将继续加强沿海防护林的日常监管工作。	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情况属实，但这些采伐是台风损毁需要更新改造，并报阳江市林业局依法审批采伐，目前已全部种上了木麻黄苗木，属于合规正常采伐。下一步，阳江市阳东区将继续加强沿海防护林的日常监管工作。	已办结	无
49	X3GD202605130055	阳江市江城区海陵岛雪流海湾防护林带遭到破坏。	江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及核对广东省森林资源信息系统，海陵岛雪流海湾为非林地，不存在沿海防护林。经现场核查，该区域仅零星长有少量椰树及灌木，暂未发现被破坏行为。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64	X3GD202605130052	阳江市江城区、阳东区的多家建材加工点存在扬尘、噪声及废水直排。	江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1.阳江市阳东区宝佳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该公司已停产，未发现粉尘和噪声排放情况，复产后将进行后续监管。阳江市生态环境局阳东分局曾于2026年3月21日对该公司环境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案件目前在办理中。 2.阳江市固力建材有限公司没有生产废水排放，堆放的砂石、水泥等未采取有效的防扬尘措施；现场未发现较大噪声，厂界噪声待监测结果出来后进行后续监管。 3.阳江市鼎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建有雨水沉淀池，原料堆场和生产场所建有遮盖、围挡、洒水喷淋等防尘措施，现场未发现较大噪声，厂界噪声待监测结果出来后进行后续监管。 4.阳江市新睿建材有限公司已按环评要求落实粉尘、生产废水的污染防治措施，现场未发现较大噪声，厂界噪声待监测结果出来后进行后续监管。 5.阳江市阳东区永圣碎石加工场无生产废水产生，已经安装洒水设施及1台洒水车用于降粉尘，现场未发现较大噪声，厂界噪声待监测结果出来后进行后续监管。 6.阳江市骏威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经沉淀过滤后循环回用 不外排该公司皮带输送机未安装密封皮带廊，没有密闭、围挡措施控制粉尘排放；厂区内东边物料露天堆放，没有采取覆盖措施。 7.阳江市江城区珍燕水泥制品厂经查实为刘仕科投资经营的砂石破碎场 该场于2026年3月19日购买砂石破碎生产线1条，现场正在安装调试，尚未正式投入生产。 8.广东进盈建材有限公司砂石破碎生产线皮带输送未安装密封皮带廊，没有密闭、围挡措施。该公司围墙、门口、输送带均装有喷淋设施，门口建有车辆出入清洗池。现场堆料部分有覆盖，清洗工序建有废水沉淀循环回用池。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已停产。 9.广东金立方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废气（粉尘）来源于配料生产线，建有配套的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噪声来源于机械作业噪声，建有围蔽、减震等降噪措施。废水来源于搅拌成型，建有配套的沉淀循环回用池，不外排。堆料车间已建成围蔽防尘喷淋设施，公司门口建有车辆出入清洗池。 10.经核查，投诉者反映位于“长坪”的建材加工点实际为阳江市江城区顺发碎石加工场，该场破碎机安装于露天场地位置，没有采取隔音及防尘措施。物料传送带末端没有采取降尘措施。场地出口没有采取设置冲洗水枪或清洗水池等减少粉尘带出场外的措施，堆放物料有部分没有采取覆盖抑尘措施。 11.阳江市辉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已停产3个月，现场没有原材料，没有生产的痕迹,电闸处于断电状态。 12.阳江市江城区威曼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产生的污染物是扬尘、噪声,扬尘来源于破碎后分筛工序和场内车辆走动产生扬尘,分筛工序设有雾化喷淋处理设施场内有喷雾机喷雾降尘,噪声来源于制砖机和破碎机没有噪声防治措施。 13.阳江市合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原材料堆放未采取防扬尘措施，检查检查时该公司没有生产，工人正在拆除旧生产设备。 14.阳江市金沙建材有限公司已建有污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建有车辆出入清洗池，生产原材料堆放未采取防扬尘措施，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已停产。	部分属实	解决群众投诉问题	（一）加强监管，督促企业按时完成防尘、降噪整改，落实相关治理措施。 （二）对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企业依法立案查处。	未办结	无
77	X3GD202605130038	阳江市江城区金山植物公园早上有噪声；人民广场、金鸡岭广场、金湾公园等晚间有噪声。	江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金山植物公园、人民广场、金鸡岭广场、江湾公园（阳江市没有投诉反映的“金湾公园”，应为江湾公园）等，属于开放性公共场所，一些群众将音响设备带入公园内，开展广场舞、唱歌活动，产生噪声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投诉情况基本属实。	基本属实	控制广场舞、娱乐歌档噪声，促进人民广场的休闲健身活动文明、有序开展。	执法员对现场娱乐人员进行了教育、劝导，要求按照标准控制音量，制止超标排放噪声。	阶段性办结	无

89	X3GD202605130023	阳江市江城区安宁路附近，雨亨酒店摆放的垃圾桶有异味。	江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举报人反映的“阳江市江城区安宁路附近，雨亨酒店摆放的垃圾桶有异味”问题，2026年5月14日现场核查，垃圾桶异味应是附近居民及雨亨酒店投放的垃圾未及时清运造成	属实	解决臭味扰民	一、处理情况 阳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立即让环卫作业单位清理垃圾桶点垃圾，并对垃圾桶及周边进行清洗，同时督促雨亨酒店落实垃圾分类管理人责任，分类投放生活垃圾。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阳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将继续督促环卫作业单位结合居民垃圾投放时间，合理调整该桶点的收运时间，并将冲洗次数由每天1次增加至每天不少于2次，确保该桶点及周边干净整洁、无异味。同时，加强雨亨酒店的厨余垃圾分类投放的巡查，设置专桶专运。	已办结	无
94	X3GD202605130019	阳江市江城区华侨新村社区安宁路与华侨新村八路交界处，伙功殿、生记大排档后的地块以及附近的废品回收站，堆存垃圾，有异味。	江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举报人反映伙功殿、生记大排档后的地块“堆存垃圾、存在异味”的问题，经实地核查，伙功殿、生记大排档后侧地块现状为周边群众自行种植农作物，该地块除了群众自行种植的农作物外，还有存在少量杂草、杂物等，现场没有闻到明显异味。举报人反映“附近废品回收站堆存垃圾、存在异味”的问题，经核查，该废品回收站经营者为李伟灿。回收站周边区域存在少量散落垃圾，现场没有闻到异味。综上所述，举报人举报的情况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解决群众投诉问题	针对核查发现的问题，已采取以下处理措施：一是对伙功殿、生记大排档后侧地块，已动用钩机进行全面铲除清理，彻底清除地块内群众自行种植的农作物、杂草、杂物，恢复地块整洁；二是约谈废品回收站经营者李伟灿，明确要求其加强站内及周边环境整治，及时清理周边散落杂物，严格落实废品分类存放、规范管理要求，杜绝垃圾堆积现象；三是督促属地社区强化日常巡查管控，增加巡查频次，密切关注该地块及废品回收站周边环境状况，及时发现并处置各类环境问题，防止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123	X3GD202605130057	阳江市华侨新村雨亨停车场北侧一处废品回收站，作业、运输时产生噪声，露天堆放废旧电器、金属制品，未采取防渗防漏措施。	市辖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举报人反映的“废品回收站，作业、运输时产生噪声”问题，现场检查期间，该回收站处于正常作业状态，作业过程中（含废品装卸、分拣）及运输车辆进出时会产生少量机械噪声。举报人反映“露天堆放废旧电器、金属制品，未采取防渗防漏措施”问题。现场核查发现，该回收站内存放的废旧电器、金属制品均置于废品站围墙内露天堆放。地面已全面铺设混凝土硬底化设施，地面平整、无破损。综上所述，举报人举报的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解决群众投诉问题	针对核查发现的问题，已采取以下处理措施：一是约谈废品回收站经营者李伟灿，明确要求其进一步优化作业流程，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采取降噪措施（如优化装卸方式、检修设备），最大限度降低作业及运输过程中的噪声；二是当天清理废旧电器、金属制品，严格落实废品分类存放、规范管理要求，确保站内环境整洁有序；三是督促属地社区强化日常巡查管控，增加巡查频次，密切关注该废品回收站状况，及时发现并处置各类环境问题，防止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129	X3GD202605130059	阳江市华侨新村一路南二巷内的一处闲置地块有养殖，散发异味。	市辖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举报人反映的“阳江市华侨新村一路南二巷内的一处闲置地块有养殖，散发异味”问题。经实地核查，阳江市华侨新村一路南二巷内的一处闲置地块现状为周边群众自行种植农作物，不存在养殖情况。该地块除了群众自行种植的农作物外，还有存在少量杂草、杂物等，现场没有闻到明显异味。综上所述，举报人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解决群众投诉问题	针对核查发现的问题，立即落实整改措施：一是已动用钩机对该闲置地块进行全面清理，彻底清除群众自行种植的农作物、杂草、杂物，恢复地块整洁；二是督促属地社区强化日常巡查，增加巡查频次，密切关注地块环境状况，及时处置各类问题，严防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137	X3GD202605130073	阳江市阳东区白马坑鬼氹坑羊鹿坑（土名），有人盗采矿产资源，出售“陶瓷土矿”。	阳东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核查，合山镇里寮村村民李国权2018—2020年在阳江市阳东区白马坑鬼氹坑羊鹿坑（土名）盗采偷卖陶瓷土矿。2020年4月9日，原阳江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对李国权未经依法批准，擅自在阳江市阳东区合山镇里寮村委会白马坑（土名）的土地无证采矿进行立案查处，经有资质的第三方认定，非法开采面积96.51平方米，矿产资源开采数量无法精确核定。	属实	妥善回应信访人合理诉求，做好政策解释沟通，推动问题闭环化解。同时将继续加强日常执法监管工作。	经核查，投诉人反映的情况属实，2020年4月30日，原阳江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依法对李国权作出《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阳自然资执法（阳东）决字（2020）28号），责令其恢复土地原状，并处罚款2万元。李国权已按期缴纳罚款、完成土地原状恢复。经镇、村两级组织协商调处，2021年7月29日，信访人李活成与合山镇人民政府签订罢访息访保证书。截至目前涉案地块未发生新的盗采矿产资源行为。	已办结	无